

國泰人壽團體保險會員推廣活動領獎確認書

請注意，回覆本領獎確認書即表示您同意本公司依中華民國稅法相關規定將得獎獎項市值列入您的個人所得，並辦理年度個人所得認列作業及開立扣繳憑單事宜，若您不同意，則視為放棄領獎資格，無需回覆本確認書。

請列印本確認書並填寫完成後，於民國110年01月31日前(依郵戳日期為準)，以掛號郵寄至「106台北市信義路四段236號8樓 國泰人壽數位客戶經營科-團體保險會員推廣活動收」。

- 以下資料僅做為獎項兌領之用，請您務必完整填寫以下欄位與黏貼身分證影本，如因資料不全致本公司無法核對得獎者資料，則視同得獎者放棄獎項，本公司不再另行通知，敬請見諒。
- 活動詳情請查閱活動網站，或洽本公司客服專線(市話請撥打免付費專線：0800-036-599，手機請改撥付費電話：02-2162-6201或網路電話(路徑:國泰人壽官網首頁>聯絡我們>專線服務>網路電話))。
- 本活動獎項悉以實物為準，如遇缺貨或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提供時，本公司有權以其他等值商品替代。

獎項	iPad Air 64G (市值：新臺幣16,900元)
得獎者姓名	得獎者簽章： _____ (如得獎者為未滿7歲或受監護宣告者，應由法定代理人/監護人代簽)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簽章： _____ (如得獎者為未滿20歲且未婚/有監護人者) (請簽章及押上日期) (得獎人若為未成年人，得獎人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皆須簽章並押上日期)
身分證字號	(必填)
地址	(必填) ※請務必留意地址之完整性，若獎項因地址資料不完整而無法寄達或被退件，則視同得獎者放棄獎項，本公司不再另行通知。
聯絡電話	(必填)
檢附繳回資料	1.本領獎確認書 2.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敬請浮貼於下方)

-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限得獎者本人之新版身分證影本，內容文字須清晰可辨)
※得獎人若為未成年人，未成年人本人及法定代理人皆須提供身分證影本；若未成年無身分證，請檢附戶口名簿影本及任一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影本。

身分證黏貼處(正面)	身分證黏貼處(反面)
------------	------------

(請翻頁並詳閱背面規定)

註：依稅法規定，得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且年度所得獎項價值累積超過新臺幣（以下同）1,000元時，本公司將於翌年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予得獎者，如所得獎項價值達20,010元(含)時，得獎者須先繳交10%機會中獎稅金，始可領獎。得獎者若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183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不論得獎獎項價值，均須先就得獎所得扣繳20%機會中獎稅金，始可領獎，本公司並將依法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若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無需回覆本確認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